【紓困】亞洲大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衝擊補助申請須知

（依教育部公告補助措施提供如下）

補助對象	1. 凡具本校學籍之本國籍在學生。 2. 由本校審核認定自 110 年 5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學生本人、父母或配偶經濟確實受疫情影響者。
申請時間	**自即日起至 110 年 8 月 31 日止**
學校辦理流程	■ 緊急紓困助學金申請書(如附件) ■ 為降低感染風險，採線上申請或郵寄收件方式辦理，均請填 G 單☞在 GOOGLE 表單中填寫。QR Code： 1. **線上申請**：緊急紓困助學金申請書等相關資料，以 E-mail 方式傳至 bemi@asia.edu.tw (電子檔案格式限 pdf 檔且將附件合併成一個檔，並以「姓名」為檔名) 2. **掛號郵寄請註明**：申辦緊急紓困助學金 413 台中市霧峰區柳豐路 500 號 亞洲大學生活輔導組賴小姐 ■ 以 E-mail 方式通知審核結果(約 9 月中旬)及撥款日期。
紓困補助申請說明及額度	1. **緊急紓困助學金：** **【A 案】 補助緊急紓困助學金 9,000 元，檢附申請文件：**(1)緊急紓困助學金申請書(附件) (2)三個月內之戶籍謄本(記事欄勿省略，本人、父母，已婚學生加計配偶) (3)**學生本人、父母或配偶受疫情影響之證明文件：勞雇雙方協商減少工時協議書、公司開立非自願離職或證明文件足以證明有非自願失業或減班休息情事**。 **【B 案】 補助緊急紓困助學金 1 萬 8,000 元，檢附申請文件：**(1)緊急紓困助學金申請書(附件) (2)三個月內之戶籍謄本(記事欄勿省略，本人、父母，已婚學生加計配偶) (3)**申請此案必需檢附學生本人、父母或配偶受疫情影響之證明文件：勞動部核發失業給付證明**。 **2. 校外住宿租金紓困補貼**：參照「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學生校外住宿租金補貼額度」辦理；補助金額依受疫情影響學生租賃住宿所在縣市區域，每人每月酌予補助校外住宿租金 1,200 至 1,800 元，一次核發 3 個月。【校外住宿租金補貼」相關表件】如附件

注意事項：

（一）已領取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之校外住宿租金補貼者，不得再透過本補助要點請領「校外住宿租金補貼」，以避免重複領取。

（二）受疫情影響學生本人若已領取其他政府機關之相關紓困補助金者，不得再依本補助要點請領「緊急紓困措施助學金」。

（三）如發現有虛報、浮報或重複補助情事，將採取適當之處置，追回溢領或重複補助之經費。

（四）受疫情影響學生個人自述內容及所附證明文件，若有造假、虛偽不實等情事者，學校應依校內學生獎懲規定辦理。

■聯絡單位: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04-23323456 分機 3211 賴小姐